附件一：项目情况说明

1. 媒体发布时间与内容要求

（一）媒体发布画面要求

传统媒体发布画面内容除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比选人备份要求外，广告画面设计应简洁、美观，色彩搭配柔和、明快，避免强烈、鲜艳、繁杂的色彩运用。广告画面、形式、色调应与航站楼整体环境相协调，同时须符合双流机场管理机构对航站楼环境和视觉管理的相关要求。中选人发布的广告画面须以最终签订的《广告场地租赁合同书》中要求为准。

（二）广告内容鼓励发布高科技、通讯电子、航空航天、服装服饰、香水化妆品、钟表首饰、箱包皮具、旅游宣传、汽车类、环保类的品牌及产品广告等能与机场环境、特色相契合的。发布品牌建议为国内外知名品牌，有较高的品牌影响力，属于本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的品牌；所属企业具备较高的知名度和良好的社会形象。广告发布中涉及的广告代言人等相关形象，在双流机场发布广告期间，应无社会负面影响。

1. 媒体发布内容备份要求

中选人应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规定向比选人提交所发布的广告画面及相关证明材料，中选人应在广告发布前 5个工作日将相关证明文件一份、加盖广告代理公司或直接客户印章的设计、制作的彩色广告画面样本（电子文档）送至比选人，并在比选人备份同意后方能发布。比选人对中选人违反法律、法规，与双流机场形象不符，或有关管理机关裁定停止发布的内容，有权不予备份。

1. 媒体建设、产权与画面喷绘标准

（一）媒体的建设及产权

传统媒体原则上由比选人建设安装，媒体产权归比选人所有。

（二）画面喷绘标准

传统媒体的广告画面喷绘标准须符合比选人要求。

1. 媒体日常运行与维保要求

（一）传统媒体广告画面制作、展挂费用均由中选人承担，画面由比选人进行展挂。

（二）传统媒体的维保

传统媒体的日常维护由比选人负责，并承担所需的维护维修费用。如媒体设备、设施发生故障，比选人在48小时内更换或修复故障设备、设施。